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
聯 絡 人：吳宜芳
電 話：(02)25553000#2207
電子郵件：A4860@tpech.gov.tw

33002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黃月娟

110/1028
110/1036 (27)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醫工字第 110306713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標公告_1份

理事長 韋多芳

2021/10/28

主旨：本院辦理「111至112年度和平婦幼院區病房及忠孝院區
ICU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併案招標案」業已上網公告招
標，並將於110年11月8日下午5時截止收件，110年11月9
日下午3時於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開標室辦
理開標，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院長 黃勝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0/10/26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4.14	
	機關名稱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	
	單位名稱	總務室	
	機關地址	103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	
	聯絡人	李萬璋	
	聯絡電話	(02)25553000分機2129	
	傳真號碼	(02)23027411	
	電子郵件信箱	A0909@tpech.gov.tw	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11QA31001	
	標案名稱	111至112年度和平婦幼院區病房及忠孝院區ICU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併案招標案	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72 - 工程服務	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	
	採購金額	4,300,000元	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	
	辦理方式	自辦	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	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	否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	否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A)：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	
本採購是否	否		

招標資料

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
預算金額	4,300,000元
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後續擴充	否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機關自定公告日	110/10/26
是否複數決標	否
是否訂有底價	是
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(CSR)指標	否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否

是否屬共同 供應契約採 購	否								
是否屬二以 上機關之聯 合採購(不適 用共同供應 契約規定)	否								
是否應依公 共工程專業 技師簽證規 則實施技師 簽證	否，本案經檢視上開勾選情形，實無須技師辦理簽證								
是否屬國際 競圖之採購	否								
是否採行協 商措施	否								
是否適用採 購法第104 條或105條 或招標期限 標準第10條 或第4條之1	否								
是否依據採 購法第106 條第1項第1 款辦理	否								
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 子領標	<p>是</p> <table border="0"> <tr> 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系統使用費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文件代收費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總計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/table> <hr/> <p>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</p> <p>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號11樓收發室</p> <p>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新臺幣200元現金</p> <hr/> <p>投標須知下載</p>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系統使用費	20元	文件代收費	0元	總計	20元
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							
系統使用費	20元								
文件代收費	0元								
總計	20元								
是否提供電 子投標	否								

	截止投標	110/11/08 17:00
	開標時間	110/11/09 15:00
	開標地點	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開標室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收發室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決標次日起履行契約項目至無待解決事項止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採本府範本者為「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
	廠商資格摘要	建築師事務所： a.開業證書。 b.建築師公會會員證。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	附加說明	1.履約保證金額度：無需繳納 2.詳契約書稿、投標須知等文件。 3.如對於規格部份有問題,請洽詢(02)25553000轉2207工務室吳宜芳工程師。 4.本案先審查廠商資格,資格合格廠商方可進行服務企劃簡報(簡報日期及時間,本機關另行通知)。 5.簡報之先後順序,按編列收訖徵選文件之外標封編列序號為準。(為鼓勵電子領標者,故順序以電子領標者在前為原則,現場領標者在後,編列順序以收件時間順序編號。) 6.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如有疑義,應於等標期之四分之一(不足一日以一日計)期限前,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,該期限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算(自110年10月26日08時至110年10月29日17時止),另本機關釋疑之期限不逾

	<p>截止投標日或資格審查截止收件日之前一日(110年11月7日17時前)。</p> <p>7.預算金額於和平婦幼院區部分為新臺幣200萬元，忠孝院區部分為新臺幣230萬元。</p> <p>8.公告預算未完成立法程序前，開標結果廠商符合第1款決標原則時，得先辦理保留決標，並依相關原則辦理。</p> <p>***預定決標日為開標後60日止。</p>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）</p> <hr/> <p>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</p> <p>檢舉受理單位 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</p>
招標公告傳輸時間	110/10/25 15:05

最有利標

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	否
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
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	否

上級機關核准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